**附件1**

**2023年新会区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清单**

**共性普法责任清单**

| **重点宣传的法律法规规章** | **主要工作措施** |
| --- | --- |
| 1、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法治广东建设规划（2021—2025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  2、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3.学习宣传《民法典》、党内法规、《江门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 1.健全完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和国家工作人员日常学法制度，推进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经常化。  2.结合全面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工作方案以及全域旅游普法圈工作方案组织开展“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等主题法治宣传活动、“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宣传教育活动等;积极参与全国普法办和省、市、区普法办组织开展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和社会公益普法活动。  3.充分利用国家宪法日、法治广东宣传教育周、行业宣传月(周、日)、法律法规颁布施行纪念日等时间节点，持续开展“法律六进”活动。  4.开展集中宣传，运用媒体平台营造宣传氛围。通过报纸、电视、电台、网站、微博、微信、客户端等平台同步全媒体宣传，营造浓厚的报道声势，吸引全区关注度，形成宣传高潮。 |

备注：各单位要把共性普法责任清单列入内部学习和对外宣传的内容，结合单位实际，可采用集中学法和自主学法、线上或线下普法、考试学法与日常学法、法治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等方式。

**个性普法责任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重点宣传的法律法规规章** | **主要工作措施及重要活动安排** |
| 1 | 区委组织部 | 《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章程》 | 组织区直各单位开展自学；举办区直机关基层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和区直机关党务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培训班，组织学习该条例；组织区直机关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组织学习该章程。 |
| 《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家庭教育促进法》 | 通过关工委“五老”进校园、进社区等系列活动，为广大青少年及其家长讲解《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家庭教育促进法》，保障青少年的身心健康和合法权利，促进家庭幸福和社会和谐。 |
| 2 | 区委宣传部 | 《广东省版权条例》 | 1.举办版权解读讲座和著作权法培训班，宣传普及著作权（版权）知识；  2.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公益电影放映活动等开展宣传。 |
| 《江门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 结合新时文明实践活动，通过派发资料、制播宣传动画等多种形式，持续开展宣传活动。同时，通过融媒体宣传矩阵，持续扩大宣传效应。 |
| 《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数据安全法》《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 | 办好新会区网络安全宣传周，组织多形式的网络安全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活动，组织网络安全专题培训班，通过“相约新会”“新会网信”等宣传矩阵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阐释和相关案例的宣传。 |
| 3 | 区委统战部 | 《宗教事务条例》《广东省宗教事务条例》《宗教团体管理办法》《宗教教职人员管理办法》《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管理办法》《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广东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关于宗教事务备案事项的实施办法》等宗教政策法规；《民族区域自治法》《国务院实施<民族区域自治法>若干规定》《广东省实施<民族区域自治法>办法》《广东省促进民族地区发展条例》《广东省散居少数民族保障条例》等民族政策法规；《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实施办法》《广东省归侨侨眷保护法实施办法》《广东省华侨权益保护条例》《国务院关于界定华侨外籍华人归侨侨眷身份的规定》；重点宣传普及涉企法律法规及中央、省、市针对民营企业出台的相关优惠政策。 | 1.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  2.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专题普法活动；指导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充分利用宣传栏、悬挂横幅、张贴海报、发放普法宣传折页、手册、定期召开会议等方式组织宗教教职人员和信教群众学习；  3.利用“统侨公众号”转发普法宣传文章；  4.利用“检侨联络站”、涉侨调解中心、涉侨法律咨询服务热线等平台，提供涉侨法律咨询、宣传服务；  5.开展送法律下基层、送法律进企业（侨企）等活动，宣传涉企法律、惠企政策；  6.组织参加国家工作人员普法考试，提升干部法律意识。 |
| 4 | 区委编办 | 《关于加强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违法行为预防教育的指导意见》《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办法》《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处理和问责规则》 | 1.将《关于加强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违法行为预防教育的指导意见》纳入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中；  2.将《关于加强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违法行为预防教育的指导意见》纳入新会区年度干部培训计划中；  3.在公众号推送《关于加强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违法行为预防教育的指导意见》政策解读。 |
| 5 | 区委党校 | 《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家庭教育促进法》《江门市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促进条例》《江门市新会陈皮保护条例》；其他培训主办单位提出的普法内容。 | 1.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网上学习、发放书籍、个人自学等方式开展学习。  2.将法治教育纳入党校主体班次，进行法制宣传教育培训。 |
| 6 | 区纪委监委 | 《监察法》《监察法实施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党纪法规 | 1.在“新会清风”微信公众号、新会廉政网发布有关党纪法规解读文章。  2.用活用好线上线下区级廉政教育基地，将党纪法规内容纳入廉政教育基地展示内容中。  3.依托新会电台普法栏目平台，开展党纪法规宣传。  4.组织机关干部参加国家工作人员普法考试。  5.按照上级要求组织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深入开展纪法宣讲活动。  6.积极配合参加国家宪法日等宣传活动。  7.将党纪法规、法律法规培训纳入理论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葵乡清风”讲坛学习内容中，增强纪检监察干部纪法意识。 |
| 7 | 区委办区府办 | 《保密法》 | 1.推进领导干部保密教育经常化、制度化。  2.加强涉密人员上岗、在岗、离岗离职保密教育。  3.将保密教育纳入公务员初任、任职、在职培训内容。  4.加强保密干部岗位保密业务培训。  5.利用新媒体开展多种形式保密宣传教育。 |
| 《档案法》《档案法实施办法》《广东省档案条例》《档案管理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 | 利用“6·9”国际档案日集中宣传周、“12·4”宪法宣传周等活动平台，推动档案法进机关、进学校、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单位，增强全社会档案意识。 |
|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 | 1.组织财务相关人员，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  2.组织开展业务交流会，宣传相关的财务制度和要求。 |
| 《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信访工作条例》《防范和处理非法集资条例》 | 1.组织干部集中学习培训；  2.组织干部自学。 |
| 8 | 区委政法委 | 《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反有组织犯罪法》 | 1.制定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研讨计划，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提高依法决策能力。  2.组织委机关全体干部职工集中学习培训，包括邀请专家讲授党课、参观红色基地、组织宪法宣传讲座等形式，形成浓厚的学法氛围。  3.发挥法学会普法宣传、法学研究阵地作用，开展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活动，持续推进中立法律服务站工作。 |
| 9 | 区人民法院 | 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学习《宪法》《民法典》《民事诉讼法》等重点法律法规 | 组织全体在编干警参加年度学法考试和全市网络干部培训，每年开展综合素能培训，设置法治学习课程。依托“知行学堂”，组织全体工作人员重点学习《宪法》《民法典》《民事诉讼法》以及党内法规，通过志愿服务活动，鼓励全体干警积极参与普法宣传志愿活动等。 |
| 《反有组织犯罪法》 | 注重线上线下相结合，全方位开展好宣传教育活动。 |
| 行政法律法规 | 向行政机关发送司法建议，协助组织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旁听庭审等。 |
| 《家庭教育促进法》《未成年人保护法》 | 立足“少审爱立方”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平台，发挥一基地、多站点的普法作用，通过法院开放日、特殊家长会、模拟法庭、启超家风课堂等形式开展普法宣传。 |
| 《反家庭暴力法》《妇女儿童权益保障法》等 | 积极参加普法办组织开展的妇女权益保护法制宣传教育和社会公益普法活动；组织开展妇女儿童权益维护普法宣传活动。 |
|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 结合案例，通过媒体、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规宣传。 |
| 《国家安全法》《保密法》 | 宣传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常态化宣传国家安全、保密等相关法律法规学习。 |
|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 | 发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站、园区法官工作室以及陈皮行业司法保护服务站的作用，结合涉知识产权典型案例、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服务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
| 劳动相关法律法规 | 开展法律咨询宣传活动，在微信公众平台开展以案释法宣传。 |
| 禁毒相关法律法规 | 通过发布典型案例、设点咨询等多种形式的禁毒宣传活动。 |
| 失信惩戒宣传 | 定期在今日头条发布失信名单、悬赏公告以及抗拒执行典型案例等开展宣传。 |
| 10 | 区人民检察院 | 《刑法》《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民法典》《民事诉讼法》《行政法》《行政诉讼法》《未成年人保护法》 | 1.维护本院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网站后台，及时更新案件信息公开、文书公开、重要信息公开等；  2.在本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实体大厅设置专门窗口，办理案件受理、案件查询、辩护与代理受理；  3.开展设点摆摊宣传，现场接受人民群众咨询。  4.送法进校园、开展法制宣传，通过法制宣讲让学生知法、懂法、用法，杜绝校园暴力，远离校园犯罪。  5.利用党组会、中心组学习、全院大会、党支部结合“主题党日+”活动、“三会一课”等形式对干警开展学习教育  6.强化补充侦查提纲、不诉理由说明说等文书的说理。通过开展公开庭审活动、新媒体等途径以案释法。 |
| 11 | 区发展和改革局 |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安全生产法》《食品安全法》《广东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广东省社会信用条例》《国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投资条例》《广东省粮食安全保障条例》 | 1.以食品安全周、“10.16世界粮食日”、法律颁布日纪念日等特殊时间节点为载体，通过进社区、进农村、进机关等形式开展普法宣传；  2.针对粮食流通管理、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食品安全等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3.结合行政检查等执法活动，将行政执法相关法律依据告知行政相对人，把普法融入执法的全过程；  4.依托政府网站、普法网站开展网上学法普法活动和法治宣传。在办公大楼、服务窗口等公共区域和电子显示屏宣传法律法规知识。 |
| 12 | 区教育局 |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 | 通过主题党日+等活动，教育系统各基层党组织不断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培训。 |
| 《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 积极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重点开展新修订的《广东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宣传教育工作；持续开展“宪法教育大课堂”“学宪法讲宪法”“宪法晨读”等活动。 |
| 《行政处罚法》 | 1.组织局机关行政执法人员学习；  2.组织做好局机关行政执法人员考试。 |
| 《职业教育法》 | 1.通过在办事窗口张贴海报、派发传单、提供学习链接等方式向行政相对人进行普法宣传；  2.在年度检查过程中向受检对象普法，对于检查不通过的机构除责令整改外还需进行针对性普法。 |
| 13 | 区科工商务局 |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实施办法》 | 组织新安民爆公司学习《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实施办法》等有关内容，进一步增加民爆公司全体员工的安全责任意识，起到警钟长鸣的作用 |
| 《清洁生产促进法》 | 1.走访企业开展清洁生产促进法普法宣传。  2.积极推动企业开展清洁生产。 |
| 《无线电管理条例》 | 现场咨询、宣传、派发宣传资料等。 |
| 《拍卖管理办法》 | 结合日常检查监管工作，对相关企业予以法律宣传。 |
| 《外商投资法》《科技进步法》《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生物安全法》《广东省自主创新促进条例》 | 通过窗口、互联网、宣讲会等多种方式进行普及。 |
| 14 | 新会公安分局 | 《居民身份证法》《居住证暂行条例》《广东省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条例》 | 围绕身份证、居住证等服务管理相关知识开展普法宣传，普及相关法律法规，增强群众规范领取、使用证件的意识。 |
| 《出境入境管理法》《国籍法》《护照法》 | 结合违反出入境管理案例警示、中国公民出国境注意事项等开展普法宣传。通过大厅电子屏播放、咨询岗宣传等形式，进一步提升公民强遵法守法用法意识。 |
| 《道路交通安全法》《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广东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 | 结合“12·2”交通安全日活动及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向社会公众普及交通安全知识，增强群众的交通法治意识、安全意识和公德意识，引导群众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安全文明出行。 |
| 《禁毒法》《广东省禁毒条例》 | 围绕“3.1”《广东省禁毒条例》实施日、“6.1”《禁毒法》实施日、“6.3”虎门销烟纪念日、“6.26”国际禁毒日等节点，向社会普及禁毒知识，常态化开展“线上+线下”禁毒普法宣传活动。 |
| 《刑法》《反有组织犯罪法》《反电信网络诈骗法》 | 围绕电信诈骗、危害公共安全、盗窃、非法集资、传销、合同诈骗、假冒伪劣商品等危害社会民生的突出犯罪问题开展普法宣传，增强群众认识，提升辨识能力及防范意识。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加大专项斗争成果的宣传力度，加强典型案例收集，开展以案释法。 |
| 《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管理条例》《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实施办法》《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 | 通过公共场所设立展板提供法律咨询、到单位企业登门普法、网络宣传等多种渠道，普及公民个人信息保护重点，普及安全技术防范相关法律法规知识以及技防管理审批流程。 |
| 《森林法》《野生动物保护法》《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 | 围绕涉野生动植物保护的法律法规实施，向社会公众普及野生动植物保护、森林火灾防控和常见涉林违法犯罪等方面法律法规知识，加深群众对乱砍盗伐、偷捕盗猎等违法犯罪行为的认识，引导群众提升生态保护和公共卫生安全意识，移风易俗，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养成科学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 |
| 《[人民警察法](http://fgk.fzc.gd/law?fn=chl372s125.txt&dbt=chl)》《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 | 开展全区公安机关《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集中学习宣传贯彻月活动，举办庆祝中国人民警察节升警旗活动。 |
| 《行政处罚法》《治安管理处罚法》《娱乐场所管理条例》《广东省旅馆业治安管理规定》 | 重点开展黄赌危害性、欺骗性、违法性法治宣传，教育广大群众远离黄赌违法犯罪活动。继续推进兼职法治辅导员、副校长工作，落实相关制度、职责，向广大学生普及宪法、法律法规知识、安全知识、防范技能等，培养树立遵法守法意识。 |
| 15 | 区民政局 |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广东省社会救助条例》《广东省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办法》《广东省临时救助办法》等社会救助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 通过印发宣传单张、业务办理中宣传、线上宣传等方式，提高群众对社会救助政策的认知度。加强对基层民政工作者的业务培训，提高他们主动发现救助对象的能力，进而提高社会救助的服务质量 |
| 《民法典》中有关婚姻登记规定；《婚姻登记条例》 | 通过上线、发放宣传资料、互联网平台、结合有关公益活动进行宣传等途径进行普法宣传。 |
| 《未成年人保护法》 | 结合“六一”国际儿童节、开学季、寒暑假等时间节点，结合困境和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社会组织走近农村留守以及日常巡访、关爱救助等活动和服务，开展相关普法宣传活动。 |
| 《殡葬管理条例》《广东省殡葬管理办法》等国家、省、市、区殡葬管理法律法规及政策 | 悬挂标语，发布公告，微信宣传云祭扫，在业务办理中宣传殡葬有关规定。 |
| 《地名管理条例》《慈善法》 | 通过局网站进行宣传，举办专题培训班学习。 |
| 16 | 区司法局 | 《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仲裁法》《反恐怖主义法》《法律援助法》《社区矫正法》《律师法》《公证法》《人民调解法》《陪审员法》《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 | 指导监督各部门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开展“服务大局普法行”活动，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活动。利用各类媒体开展普法，组织单位自学和集中培训。 |
| 17 | 区财政局 | 《行政处罚法》《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 | 1.将本局的法治宣传栏升级改造，融合党建、习近平法治思想、普法等元素开展法治文化宣传活动。  2.结合12.4宪法宣传日，多样化开展主题学法活动，普及宪法、民法典核心内容。 |
| 《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门监督办法》 | 1.利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做好全区采购人、代理机构的线上培训工作，引导其观看《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线上培训课程，有力强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执行采购政策的规范性、准确性。  2.结合日常的行政检查，加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政策法规宣传，促进政府采购活动依法依规开展。  3.结合日常的行政检查，加强对被检查单位的政策法规宣传，促进行政检查工作依法依规开展。 |
| 《会计法》 | 1.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的通知》（财会〔2018〕10号），通过网络视频或线下学习。  2.在对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工作中加强宣传《会计法》，在财政支农政策培训学习中加强《会计法》学习。 |
| 《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 | 1.依托“财学”“法治教育网”等线上平台开展日常学法。  2.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省市举办的财政系统法律法规培训。 |
| 18 |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工伤保险条例》《广东省工伤保险条例》《关于单位从业的超过法定退休年龄劳动者等特定人员参加工伤保险的办法（试行）》 | 通过各种形式对辖区用人单位和广大职工广泛开展工伤保险政策宣传和工伤预防宣传，根据要求在今年12月底完成上级下达的培训任务。 |
|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实施办法及配套规定的通知》《关于印发<广东省农业农村人才职称评价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2021年广东省乡村工匠10个专业类别专业人才职称评审标准条件的通知》 | 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进行职称政策宣讲，深入镇街宣传，落实规上企业“面对面”宣传发动，并利用各种新媒体手段向群众解读政策及释疑。 |
| 《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监督条例》《劳动争议调整仲裁法》  《广东省事业公开招聘人员办法》（新修订）《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 | 1.提高安全意识。将《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监督条例》纳入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警示教育活动重点内容，开展常态化廉洁自律教育，增强社保经办人员法律观念，提高安全防范意识。  2.加强风险防控。开展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专项检查行动，运用好《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监督条例》，严格社保经办审核，健全信息共享比对机制，严厉打击社保违法违规行为，防范社保欺诈案件发生。 |
| 《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关于进一步做好<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相关假期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我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 |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利用报纸、电视、电台等传统媒体和网站等新媒体，定期发布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资讯，推送主题鲜明、图文并茂、通俗易懂的劳动关系政策解读信息。送法入企、送法入机关，向各用人单位宣传最低工资标准、育儿假、护理假等最新规定。 |
| 《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劳动保障监察条例》《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广东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暂行办法》 | 1.加大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力度。定期向社会公布存在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的用人单位信息，强化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增强社会舆论，加大对恶意欠薪行为的威慑力。  2.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依法联合住建、交通、水利等行业主管部门对我区各在建工程项目定期开展执法检查，深入工地、企业、社区全面宣传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支付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及时发布各类典型案例，通过以案释法，提高用人单位特别是国企、政府项目依法支付农民工工资的自觉性，增强农民工依法理性维权的意识。 |
| 《广东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施办法》 | 组织各镇人社所及村（居）经办人员深入学习居保政策，提高经办技能，并开展广泛宣传活动，利用报纸、电视、电台等传统媒体和网站等新媒体，推送主题鲜明、图文并茂、通俗易懂的居民养老保险政策解读信息，推动符合条件人员参保、缴费。 |
| 《广东省工伤保险条例》《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工伤保险待遇审核支付有关问题的规定>的通知》 | 规范工伤保险待遇审核支付，引导用人单位及其职工学习工伤保险法律法规，增强法律意识，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保障工伤权益。 |
| 《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奖励实施办法》 | 加强政策宣传，畅通投诉举报渠道，鼓励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对欺诈骗取、套取或挪用贪占社保基金的违法违规问题进行举报并提供相关线索。 |
| 19 | 区自然资源局 | 《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湿地保护法》《城乡规划法》  《森林法》《野生动物保护法》《海域[使用管理法](https://www.pkulaw.com/chl/bc74fa6d559cf239bdfb.html?keyword=%E4%B8%AD%E5%8D%8E%E4%BA%BA%E6%B0%91%E5%85%B1%E5%92%8C%E5%9B%BD%E6%B5%B7%E5%9F%9F&way=listView)》《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基本农田保护条例》《测绘法》《自然保护区条例》 | 1.提高局领导班子法律知识水平，推进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法律学习常态有效。紧抓普法“关键少数”，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将重点法律法规列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内容。  2.结合重要节日举办丰富多彩的普法活动，主要包括“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爱鸟周宣传活动、“广东省森林防灭火宣传月”活动等等。  3.举办法律知识培训班2期，由局法律顾问针对日常业务出现的疑难杂症进行系统性讲解，提高职工干部适用法律的能力。  4.营造浓厚普法氛围。在局门口大厅、电梯口电子宣传栏等多处固定场所，积极宣传重点法律法规。 |
| 20 | 生态环境局新会分局 | 《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噪声污染防治法》《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广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江门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 | 1.开展“世界水日”宣传活动，组织学生家长参观污水处理厂  2.开展专题学法讲座，协助区人大常委会开展《固废法》培训宣传  3.开展“六五环境日”系列宣传活动，派发宣传资料  4.开展“全域旅游普法圈”活动，解读法律法规 |
| 21 | 医疗保障局新会分局 |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举报处理暂行办法》《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医疗保障基金飞行检查管理暂行办法》《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举报奖励暂行办法》  《基本医疗保险用药管理暂行办法》《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医疗保障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 | 1.自主学习；  2.集中培训；  3.以“安全规范用基金 守好人民‘看病钱’”为主题的集中宣传月活动；  4.专题讲座或培训。 |
| 22 |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行政处罚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信访工作条例》  《江门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 1.通过党组集中学习、宣传培训讲座等方式开展学习教育活动；  2.结合“法律六进”，开展各类专题普法宣传，发放宣传单、宣传手册等材料；  3.利用局公开栏、官方网站、新会+部门号等进行宣传；  4.结合业务工作开展普法宣传。 |
|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广东省绿色建筑条例》等法律法规。 | 1.开展安全生产法律知识培训讲座；  2.联合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等开展“法律进工地”普法宣传活动；  3.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结合检查开展普法宣传； 4.在办理施工许可、质量监督注册、验收备案等相关业务工作过程中开展释法宣传。 |
| 《物业管理条例》《广东省物业管理条例》《住宅专项维修基金管理办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办法》等物业法规 | 1.结合“法律六进”，开展住建普法进小区等专题普法宣传活动，设立宣传摊位，发放宣传单、宣传手册等材料；  2.开展物业普法专题讲座；  3.在工作过程中，宣传物业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引导物业收费明码标价、优化服务。 |
| 《广东省城镇住房保障办法》《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 1.结合公租房年审、摇号等工作现场发放宣传资料，开展普法宣传；  2.结合公租房管理工作开展入户宣传；  3.在办理保障性住房相关业务工作过程中开展释法宣传。 |
| 《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广东省商品房预售管理条例》等房地产领域法律法规 | 1.开展“普法入企”宣传活动，引导房地产企业依法销售； 2.编制购房注意要点、购房流程等宣传资料，向广大购房者印发，扩大购房政策及购房权益保障宣传 ；  3.联合市场监管、发改等部门开展房地产领域专项检查，打击销售乱象的同时宣传相关法律法规 |
| 《江门市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条例》 | 1.结合历史建筑保护维修工作开展普法宣传； 2.结合历史建筑保护及活化利用调研等活动强化普法宣传； |
| 《国防法》《人民防空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等法律法规 | 1.组织开展防空警报试鸣及紧急疏散演练，增强群众国防观念及防空防灾意识；  2.充分利用人防工作站，开展人防宣传进社区活动，发放宣传单、宣传手册等材料；  3.开展人防海防宣传进校园活动。 |
| 《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 | 1.结合招投标监管工作，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2.开展“以案释法”宣传普法活动； |
| 23 | 区交通运输局 | 《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广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等公共法律法规。 | 1.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普法宣传活动；  2.开展“12·4”国家宪法日等法治主题宣传活动；  3.结合重大行政决策和规范性文件制定过程，开展同步普法宣传。 |
| 《许可法》《行政复议法》《广东省行政检查办法》等法律法规。《道路运输条例》《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道路客运招呼站及停靠点管理办法》《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道路运输驾驶员诚信考核办法》等道路运输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广东省农村公路条例》、《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等路政法律法规规章；《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划的法律法规规章。 | 1.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开展线上宣传，结合日常工作“谁执法谁普法”、日常行政许可办理及行业检查、日常执法、路政宣传月等，对企业和个人开展普法宣传；  2.开展路政宣传月宣传活动。 |
| 《港口法》《港口经营管理规定》《港口基础设施维护管理规定》《港口和船舶岸电管理办法》《航道法》等。 | 将普法贯穿于日常行政管理、行政执法活动，并通过局公众微信号，召开集体普法宣讲会议，现场督导检查等方式进行。 |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建设监督管理办法》等工程质量监督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等工程安全生产监管的法律法规；《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江门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 | 1.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开展线上宣传，并结合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对管辖项目的各参建单位进行普法宣传。  2.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开展线上宣传，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开展集中培训、现场宣传等方式向所辖项目参建人员进行普法宣传。 |
| 《国防交通法》《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等国家安全及安全生产方面法律法规规章。 | 1.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等开展线上宣传，结合“4·15”国家安全教育日开展专题宣传。  2.通过安全生产月集中开展宣传普法，并结合日常检查，对企业开展普法宣传。 |
| 《广东省道路货物运输源头超限超载治理办法》 | 道运股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开展线上宣传，并结合日常执法检查，对源头企业和道路运输企业开展普法宣传。 |
| 24 | 区水利局 | 《地下水管理条例》《刑法修正案（十一）》关于安全生产内容的解读 | 开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安全生产活动月”宣传活动，参加“宪法宣传周”活动 |
| 25 | 区农业农村局 | 《乡村振兴促进法》《广东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农业技术推广法》《种子法》《畜牧法》《渔业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农药管理条例》《兽药管理条例》《动物防疫法》《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行政处罚法》《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办法》《野生动物保护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广东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规定》《广东省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渔业船舶检验条例》《广东省渔港和渔业船舶管理条例》《江门市新会陈皮保护条例》 | 通过政府部门网站、LED屏等媒介宣传；结合农资和农机下乡活动、安全生产月现场活动、放鱼日、开渔节、以及农博会、丰收节、陈皮文化节、全域旅游普法圈、12.4宪法宣传日等进行宣传；在生产企业、经营门店张贴宣传资料、在田头拉挂宣传横额；在日常执法巡查中宣传有关法律法规。 |
| 26 |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文物保护法》《旅游法》《体育法》《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全民健身条例》《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等与部门职责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法](http://www.baidu.com/link?url=I098i1TdPonHC0pK0Sgn-HqKCmmZ6s1fvZKRK8EC9W7Q5uki65UGLJOWIPzsk1V42okBOunSD3w8gazWGG8OjK)律援助法》《审计法》《工会法》等 | 组织专题培训，参加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试，通过以案释法等方式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教育，通过本单位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公共文化体育场所LED显示屏等媒介宣传，组织集中学习或个人自学。 |
| 27 | 区卫生健康局 | 《传染病防治法》《职业病防治法》《精神卫生法》《医师法》《献血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护士条例》《消毒管理办法》《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中医药法》《广东省中医药条例》《母婴保健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行政许可法》《行政强制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红十字会法》 | 1．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和社会公益普法活动，加强宣传阵地建设，有效运用广播、电视、报刊、微博、微信公共平台、门户网站等大众传媒资源，不断深化普法宣传效果。  2.将普法工作与“结核病防治日”“献血者日”“世界卫生日”“世界人口日”“世界艾滋病宣传日”“医师节”“护士节”“12.4国家宪法日”等主题宣传活动相结合，重点对医疗卫生等法律法规开展现场宣传咨询活动。  3.加强本部门法治宣传教育组织机构建设，落实法治建设一把手责任制，健全完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和国家工作人员日常学法制度。 |
| 28 |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退役军人保障法》《烈士保护法》 | 通过网站、宣传栏等途径，发布《退役军人保障法》相关解读；开展送法进军营等活动；成立退役军人政策普法宣讲团宣讲团；开展培训、现场宣传。 |
| 29 | 区应急管理局 | 《行政处罚法》等重点法律法规，《突发事件应对法》《安全生产法》《防震减灾法》《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森林防火条例》等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业务相关法律法规 | 1.通过党委会、部门办公会议、专家讲座、应急管理大讲堂等形式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学习宣传；  2.紧扣5·12、安全生产月、森林防火月等重要节点，通过现场普法、案例普法等线上+线下方式开展社会宣传；3.按培训计划进行，邀请专家以每月定期“送课下乡”方式，并结合各镇（街、区）、有关单自身产业特点和存在短板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知识专题培训。 |
| 30 | 区审计局 | 《审计法》《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 | 1.加大法治教育培训力度，将新修订《审计法》纳入“八五”普法学习计划，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会等形式，带动审计干部学习宣传。积极组织法治讲座、学法考试等，不断深化学习，加强审计人员法治意识；进行针对性、实效性普法，开展2023年“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利用文化长廊普法宣传，设立“弘扬法治精神 树立法治观念”专栏，要求严格遵守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八不准”工作纪律。  2.积极利用审计进点会、现场审计、审计报告、审计整改、审计结果公开以及内审交流会等方式对被审计单位进行审计法律法规的普及和宣传。  3.定期向社会公众公开审计动态、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整改报告，提升公众法治意识。4.借助门户网站电子滚动屏等多种媒介向社会公众宣传。 |
| 31 | 区市场监管局 | 《广东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禁止传销条例》《直销管理条例》《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条例》《专利法》《商标法》《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认证认可条例》 | 1，结合“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4·26”世界知识产权日、“5·20”世界计量日、“6·9”世界认可日、“12·4”国家宪法日、食品安全宣传周、化妆品安全宣传周、广交会、质量月等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派发宣传资料，提供相关咨询，解读法律法规。  2.召开线上、线下产品质量分析会，解读法律法规。  3.结合专项整治，邀请专家到相关企业进行技术帮扶，宣贯相关法律法规。  4.检查执法中结合相关重要时间节点向企业进行普法活动。 |
| 《计量法》 | 根据2023年5.20“世界计量日”主题“测量支撑全球粮食体系”，联合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我区一家粮库和企业开展“一监到底”监督检查，在活动中进行普法宣传，提供相关咨询。 |
| 《食品安全法》 | 1.线上培训  2.通过“食安快线通用版”APPP宣传培训《食品安全法》有关内容；通过培训讲座宣传《食品安全法》。 |
|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药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 | 结合全国医疗器械安全宣传周、全国安全用药月等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派发宣传资料，提供相关咨询，解读法律法规。 |
| 《特种设备安全法》《广东省电梯使用安全条例》 | 在6月安全生产月等时间进行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普法宣传 |
| 《市场监督管理局处理投诉举报暂行办法的通知》《12345市政府热线处理投诉举报办法》 | 学习全国12315及市政府热线12345投诉举报咨询时效性(更新版)处理办法 |
| 32 | 区统计局 | 《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广东省统计条例》  《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全国人口普查条例》 | 1. 在区政府常务会议上向区领导汇报有关统计法律法规和上级文件精神。 2. 组织各镇（街、区）及企业统计人员进行统计法律法规知识培训学习；   3.通过新会区政府信息网、“数据新会”APP等宣传统计法律法规条文；  4.每季度通过“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和专项执法检查向企业发放统计法律法规资料进行法制宣传；  5.推进统计法进党校，纳入党校必修课。 |
| 33 | 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江门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江门市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管理条例》《新会区招牌设置规定》《江门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 1.集中学习。利用党组会、中心组学习、全局大会、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三会一课”等形式开展学习教育。  2.个人自学。党员干部按照年度学习教育计划，自学有关文件、精神。  3.利用城管法制课堂专题学；  4.通过各种形式广泛开展宣传；  5.在日常的监管执法、服务过程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
| 34 | 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 《广东省地理空间数据管理办法（试行）》《网络安全法》《国务院关于在线政务服务的若干规定》《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 通过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邀请律师专题培训、个人自学等方式，将法治学习教育贯穿全年；充分利用政务大厅户外LED屏、室内宣传屏、宣传栏等方式进行宣传教育，营造浓厚普法氛围。 |
| 35 | 区税务局 | 《企业所得税法》《环境保护税法》 | 通过税收宣传月系列活动宣传 |
| 36 | 区气象局 | 《气象法》《广东省防御雷电灾害管理规定》  《江门市气象灾害防御规定》《广东省气候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条例》 | 落实本单位学法制度，通过气象科普活动开展普法宣传，利用好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展线上宣传。 |
| 37 | 区烟草专卖局 | 《烟草专卖法》《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烟草专卖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烟草专卖品准运证管理办法》《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非法生产、销售烟草专卖品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电子烟管理办法》 | 落实烟草专卖执法人员、生产经营管理人员日常学法制度，每年至少组织一次集体学法，专卖执法人员必须通过检查证考试持证方可上岗；利用宣传栏、普法简报、企业微信普法宣传栏、在线学法考试等向广大干部员工宣传与工作和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充分利用国家宪法日、法律法规颁布施行纪念日等特殊时间节点，持续开展“法律六进”活动；利用当地广播电视台、户外LED、打假广告牌向社会发布卷烟打假打私公益广告。 |
| 38 | 新会公路事务中心 | 学习宣传保密相关法律法规。 | 1.结合干部职工全体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等组织干部职工开展集中学习。  2.组织《保密法》专题培训。 |
| 学习宣传《招投标法》《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以及涉路法律法规 | 1.结合“路政宣传月”“宪法宣传周”等主题活动，向群众、各有关单位、公路沿线司企及业务单位宣传公路法律法规。  2.结合年度干部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等组织干部职工开展集中学习。  3.举办涉路法律法规专题培训。  4.引导干部职工用好线上学习平台等资源开展自学。 |
| 39 | 区供电局 | 《电力法》《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广东省供用电条例》 | 1、组织普法志愿者在菱东社区开展电力设施保护、民法典、供用电条例等普法知识宣传  2、组织员工学习民法典对供电企业的影响以及典型案例学习 |
| 40 | 区江门站建设管理局 | 《保密法》《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 | 通过粤政易等载体，向国资办干部职工宣传普及保密、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结合国资系统实际，组织国资系统通过举办宣讲培训等方式开展普法宣传，大力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
| 41 | 区档案局 | 《档案法》 | 利用“6·9”国际档案日开展集中普法宣传 |
| 42 | 区消防救援大队 | 《消防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办法》  《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广东省消防工作若干规定》  《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7号）》《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 1.开展消防宣传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农村、进家庭的消防宣传“五进”工作。  2.结合“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宣传月等形式，制作科普动漫等新媒体作品，以创新形式开展社会面宣传。  3.在江门消防、新会发布、相约新会公众号、新会+APP等线上平台向社会进行宣贯推广。  4.组织开展日常防火监督消防宣传普法工作。  5.与新会电台合作开展线上群众交流学习。 |
| 43 | 区供销社 | 《国务院安委会十五条措施》《广东省安委会安全生产65条具体措施》《保守国家秘密法》 | 1.举办培训班；  2.通过微信工作群开展微普法；  3.向租户派发宣传资料. |
| 《会计法》《税法》《企业会计准则》 | 由财务分管领导结合当前法律法规和供销社实际情况，对供销系统财务的账务处理、财务管理、财务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详细的讲解。 |
| 《建筑法》 | 由资产管理中心结合当前法律法规和供销社实际情况，对供销系统项目建设管理进行详细的讲解。 |
| 44 | 区总工会 | 《职业病防治法》《安全生产法》《工会法》《劳动法》  《劳动合同法》《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禁毒法》等法律法规。 | 1.通过“新会工会”公众号进行线上宣传；  2.线下户外宣传；  3.通过购买法律服务方式，由律师团队为区总工会、镇总工会提供法律服务。 |
| 45 | 团区委 | 《禁毒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 1. 强化青少年普法宣教，用好“四工”结合进校园项目，紧抓五四、六一、开学日、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深入开展“法治文化基层行”、法治宣传进校园、“12·4”国家宪法日主题宣传活动等系列活动。 2. 用好位于睦洲中学的新会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大鳌中学和崖门镇坑口村的青少年禁毒教育基地等阵地常态化开展主题研学实践教育活动。 3. 用好依托“区+镇+村”三级青年之家、12355青少年综合服务中心等阵地，线上线下开展“中高考减压”“防范校园欺凌”等活动，为青少年提供心理援助和法律援助等服务。 |
| 46 | 区残联 | 《残疾人保障法》 | 1.结合“全国助残日”活动的开展，在新会人民会堂和新会北门体育场全民健身示范点，以阵地宣传、专栏宣传、现场咨询、派发宣传资料等形式宣传《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普及法律知识，积极引导社会公众崇法向善，循法而为。  2.邀邀区残联法律顾问广东广能律师事务所谭天俊律师开展专题法律宣传，详细解读《民法典》等法律法规，提高残联系统工作人员法律意识，增强法治观念。 |
| 47 | 区妇联 | 《反家庭暴力法》《家庭教育促进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 1.借助“三八”维权周、5·15国际家庭日、11·25国际反家暴日契机，向妇女群众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反家庭暴力法》《家庭教育促进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增强大家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  2.设立婚姻家庭健康服务驿站，开展流动普法、婚调维权和心理健康等服务；  3.组织各镇街、村（社区）妇联主席，各级妇联执委及维权志愿者参加《妇女权益保障法》专题讲座活动，提升基层妇联干部专业化水平和能力；  4.依托新会电台《妇女儿童专栏》《普法速递》节目，大力宣传《妇女权益保障法》，在电波中普法；  5.开展家庭教育“云课堂”活动，录制普法课程，在全区家长学校、各家庭、新媒体平台播放；  6.在新会妇联微信公众号推送《妇女权益保障法》，号召广大妇女学习，提高法治水平；  7.举办“普法课堂”，向亲子家庭解读《妇女权益保障法》，带领亲子家庭认识妇女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家庭生活等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等法律知识，增强大家学法、知法、懂法、守法意识；  8.利用“6.26”国际禁毒日，组织各镇（街）村（社区）禁毒巾帼志愿者开展“不让毒品进我家，巾帼在行动”宣传活动；  9.举办最美家庭分享会活动，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作为最美家庭、五好家庭等家庭文明建设活动的基本内容；  10.强化维权实践，深化平安家庭创建，加强妇女维权服务站和舒心驿站阵地建设，完善12338妇女热线工作制度。 |